



今年七一是紀念回歸十年的日子，也是紀念馬禮遜來華二百週年。不少教會都舉辦有關的宣教尋根活動。我家堂會也於七一主日舉行宣教主日崇拜。當日特別安排會眾中的異國人士主領敬拜，並分享他們寄居的心聲。筆者回想昔日馬禮遜一家在我國，豈不也是寄居者嗎？他們幾經艱辛，卻不得進入我國群體，而為「弱勢社群」。

我們可以為弱勢社群做什麼？

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(彌六8)

你或說，我只是有點貪，但沒有奪，也沒有霸！更沒有殘民自肥！雖不至做大善人，但年中也有隨緣樂助，比上不足，比下

你聽清楚上帝的呼喚嗎？

●李燕芬

綜觀今日香港周圍的環境，也有不少「弱勢社群」，近如自家的「賓妹」、「印傭」，遠至「新移民」、「南亞勞工」。有些香港人經常不經意地「高談闊論」他們的不是！在週末行至某大廣場時，投以不耐煩、厭惡的眼神，甚或剋扣假期、薪金。我們可有了解他們在這片寄居的土地上需要什麼支持嗎？

再說，在我們自家信仰群體中也有「弱勢社群」。我們對於單親家庭的肢體，有什麼實際的支持呢？我們對於有情緒需要的肢體，有什麼支援呢？我們對於有特殊癖好的肢體，或其家人，有什麼行動呢？我們對於長期病患、身體有缺陷者的支援又如何？這也是值得反省的——我們可以為他們做些什麼？

上帝想我們做什麼？

一、**行公義**。這是須要付代價的。五月十七日《明報》一文章標題「路見不平，伸張正義？」文中報道不舉報文化是普遍的心態，因怕報復。若我們真的怕麻煩，便誠如魯迅的名句：在寂靜、沉默中會滅亡。有些基督徒也是如此。

二、**好憐憫**。上帝不是一味指責，而是同時「好憐憫」！這便考驗我們的「自義、自私」的心態。上帝要求的不單是敬虔的外在行為，如奉獻，出席崇拜、祈禱會等等，你記得耶穌說法利賽人與稅吏祈禱的心態嗎？祂要求選民在生活上行公義與好憐憫，活出上帝的性情。

三、**與神同行**。以神為首，跟著做。「誰能登耶和華的山？……就是手潔心清、不何虛妄、起誓不懷詭詐的人。」(詩二十四3-4)是「手」先行，才講心。無怪乎雅各教導：虔誠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(弱勢社群)。(雅一27)

愛人的人不一定愛上帝，但真正愛上帝的人必定愛人，而且愛得精彩，愛得徹底！憑我們自己，真的不能如

此神聖、可愛。唯有在基督裡，藉聖靈的引導，改變我們自私、自義、高傲的硬心，成為「肉心」。耶穌曾說「好鄰舍」的比喻，也說律法先知道理的總綱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主——你的神……其次也相做，就是要愛人如己。」(太二十二37-39)一個真正敬虔的人，必樂意奉獻，參加崇拜，參與事奉及在生活中見證上帝。

我們今日可有「聽」清楚上帝對我們的要求？我們又如何貫徹實踐上帝的要求呢？讓我們仔細尋找在我們中間的「弱勢社群」、「孤兒寡婦」、「寄居者」，作他們的「好鄰舍」吧！

(作者於長洲堂聚會)



傷殘牧師傷殘羊

●徐玉琮牧師

給我牧養。

他們有不同程度的傷殘，也因不同原因，大多入住痲痺宿舍、醫院、護養院。輪椅是他們代步的工具；宿舍和庇護工場是他們的生活天地。

行動不便、手腳不靈、言語不清(甚至無法說話)、長期臥床、病痛折騰、藥丸當飯，是身體之苦。

有口無言、不被明白、沒有私人空間、人際相處困難、情緒不能宣洩、缺乏家人親友的關愛、庇護工場的工種單調乏味、不斷遭受別人奇異甚或歧視的目光、渴望愛情、渴望有家，卻……。低落、苦悶、沉鬱、無奈、傷感，是心靈之苦。

牧養傷羊之初，我也好苦——猜不透他們的心靈世界，搞不清他們的生活方式，聽不懂他們的說話。挫折！沮喪！頹然！

「上帝呀！點搞呀？祢知我沒有服侍傷羊的經驗，更沒有專業的訓練，何必偏偏選中我？」我向神說賭氣話。「天父，請給我恩典和恩賜啦！不然給我弄得一團糟，失禮祢就唔好意思啦！」我跟神「講數」。

兩三年後，神真的憐恤我這個「論盡」牧師，更讓我深深明白神為何選中我。因為我也是心靈百孔千瘡的殘障者。

家庭、教會均令我的生命坎坷、艱難，以致我的情緒起伏、偏激、自卑、自憐(也會自高自大)、剛烈、易怒，卻又脆弱如斯，經常飲泣落淚。實在人見人怕！

天父見我悽慘，用盡許多方法來醫治、陶造我；差派許多天使來服侍、安慰我。得著十字架的大愛，我能夠饒恕傷害我的家人和牧者，生命被更新。

心靈受創的經歷助我容易明白傷羊身心的悽愴苦楚，使我能與他們同苦同樂。昔日的剛烈火爆變作保護傷羊的勇氣、膽色。現與你們分享一些與傷羊的生命恩情：

到醫院探望啟明，發高燒令他唇乾嘴裂，滿臉通紅。他一見我就咿咿呀呀的，揮著瘦弱的手，要求什麼似的。猜了許久才知他想喝水，我立刻行動，看著他咕咚咕咚地鯨吞了兩公升水，才示意舒服了。手不能按鐘，口不

這十年來，上帝將一群傷羊交

能叫喚、喝一口水也不易的弟兄，苦啊！我別過臉，哭了。

肌肉萎縮的羊毛，大腿受傷做手術要臥床四個月，患處鑲了金屬架，固定關節，全身不能動彈，不能沐浴洗頭。(好難想像這四個月怎麼過！)每週到醫院探望，除了為她祈禱、讀經、施聖餐，還有不同的任務：挖耳垢、用篋(密齒梳)清理頭屑、清潔鼻腔、抹身，每當我好想逃避時，心中就默默地向主說：「耶穌呀，都作在祢身上，都作在祢身上。」

膽小怕事的亞傑被某院友欺凌詭騙，我抓著這傢伙，義憤填胸，語調激昂：「亞某，別欺負亞傑呀！快還錢！不然我向院方告發你！哼！」為弟兄追收爛債，差點動粗。噢！原來我也遺傳了父母的「江湖味」，散發出「大家姐」的霸氣。

父母曾是黑道，在徙置區成長的日子讓我見過世面。作長女，自幼承擔家務、照顧弟妹；為家計，十四歲就當童工。貧寒艱苦的歲月，練就了我梗直不屈、自強不息、抱打不平的性格。

神真好！我一直介懷自己的身世，傷感成長的艱辛，埋怨生命的缺失，及後方知這都是上主提早給我的裝備，為要牧養祂一群「特別的羊」。

原來「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的」(詩一一九71)是真實的。原來「祂從灰塵裡擡舉貧寒人，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」(詩一一三7)，這早在我身上成全了。

感謝神，憐憫我，使我成為「傷殘牧師」！
感謝神，信任我，使我牧養「傷殘羊」！

(作者為方舟之家堂主任)

